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 议 资 料

2025 年 8 月

目 录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空港股份”）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公司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三）股东也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出席会议时需出示上述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二、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同时也应履行法定义务，自觉维护会场秩序，尊重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静音状态。

三、会议审议阶段，要求发言的股东应向股东大会主持人申请，股东提问的内容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经股东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负责作出答复和解释，对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质询，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管人员有权不予以回答。进行股东大会表决时，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得进行大会发言。

四、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投票表决方式，网络投票的投票时间、

表决方式、注意事项等事项可参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空港股份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五、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任何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拍照。如有违反，会务组人员有权加以制止。

六、股东大会结束后，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公司证券部联系。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与会人员签到；
- 二、大会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情况；
- 三、选举计票、监票人员；
- 四、宣读本次会议议案内容：
《关于控股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五、股东或授权代表发言及提问；
- 六、对议案进行表决；
- 七、统计表决结果；
- 八、宣布表决结果；
- 九、宣读大会决议；
- 十、律师发表法律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 十一、与会董事在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上签字；
- 十二、大会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天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源建筑”）为满足日常经营周转需求，确保生产经营工作的持续、稳健发展，拟向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空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开发”）申请借款，借款金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借款利率不超过 4.50%（以最终审批利率为准），并根据实际情况推进借款工作。

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空港开发为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关联法人。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北京空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内

法定代表人：安元芝

注册资本：31,8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五金产品零售；电气设备修理；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百货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物业管理；园区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除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空港开发总资产 853,111.42 万元，归母净资产 114,987.67 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06,434.94 万元，实现净利润 -30,694.88 万元。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空港开发总资产 956,249.90 万元，归母净资产 202,554.15 万元；2025 年 1 至 3 月实现营业收入 25,484.86 万元，实现净利润 -3,822.77 万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天源建筑向空港开发申请借款不超过 3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一）借款金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
- （二）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
- （三）借款利率：不超过 4.50%（以最终审批利率为准）；

公司及天源建筑无需提供反担保、资产、权利抵质押等增信措施。

四、前期接受关联方借款情况

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累计向空港开发申请借款明细如下：

- （一）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接受关联方借款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借款主体	借款金额	借款利率	借款期限	是否关联交易	备注
天源建筑	5,000.00	4.35%	1 年	是	已经公司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
	5,000.00	4.35%	1 年	是	
	35,000.00	4.50%	1 年	是	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
合计	45,000.00	-	-	-	-

(二) 本次会议审议的接受关联方借款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借款主体	借款金额	借款利率	借款期限	是否关联交易	备注
天源建筑	30,000.00	4.50%	1 年	是	本次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
合计	30,000.00	-	-	-	-

五、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一般原则和方法

上述关联交易根据平等自愿、公平合理、互利互惠的原则，结合天源建筑资信条件及资金市场价格为参考依据双方协商确定，符合公允原则。

六、《借款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 (一) 贷款人：北京空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 (二) 借款人：北京天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三) 资助方式：提供有息借款；
- (四) 资助金额：不超过 30,000.00 万元；
- (五) 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
- (六) 借款利率：不超过 4.50%（以最终审批利率为准）。

空港开发与天源建筑尚未签订借款协议，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借款协议为准。

七、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在当前资金市场供给较为紧张和融资成本较高的形势下，为支持天源建筑经营发展，空港开发向天源建筑提供该笔财务资助，且无需公司及天源建筑提供任何抵押、担保等增信措施。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将产生积极的影响，有利于公司扩展融资渠道，提高融资效率。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及公司利益的情形。

八、本次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 (一) 审计委员会核查意见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以三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并出具同意本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内容详见 2025 年 7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空港股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核查意见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三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本事项的事前认可。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五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关联董事夏自景先生、吕亚军先生回避表决）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事项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 2025 年 7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空港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空港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对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请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审议。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4 日